关于开展二级学院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认证相关工作检查的通知

各单位：

为顺利推进我校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认证（以下简称质量认证）各项阶段性工作，学校决定对各教学单位质量认证评建工作进行检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检查督查工作，全面掌握学校各单位质量认证评建工作的进展和整改情况，查找影响与制约来华留学生教育教学质量的存在问题，明确整改思路，提出整改措施，为迎接质量认证做好充分准备。

1. 督导成员由教育评价与教师发展中心督导专家和研究生院督导专家组成
2. 检查分组安排

（一）第一组

检查单位：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护理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二）第二组

检查单位：基础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肿瘤医学院、口腔医学院、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三）第三组

检查单位：信息与管理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体育与健康学院、生命科学研究院、药学院、再生医学与医用生物资源开发中心

四、检查时间

7月1日—7月5日

督导专家检查后将督查结果反馈至质量认证办公室。

五、本科检查内容

**（一）二级学院层面**

学院质量认证自评自建、整改情况及下一步工作计划，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 整体自评自建情况。对照质量认证指标，梳理学院质量认证自评自建整体情况，如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等。

2. 教学过程材料准备情况，教师备课、听课、试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教案、课件、教材、教学改革等的归档整理情况。

3. 考务材料、试卷归档情况。

4. 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执行、归档情况（无毕业论文的专业，不用汇报此项）。

5. 学院在质量认证自评自建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建议。

**（二）教研室层面**

1.随机抽查3个以上教研室，查阅教学计划、教案、课件教学大纲、备课、试讲等教学过程性材料。

2.随机调阅试卷10份，调阅考试档案1-5份，会议现场提供2021—2022学年、2022—2023学年《试卷清单》（本科模板见附件1、）；查看《试卷清单》及存放整理情况。

3.随机调阅毕业论文（设计）10份，会议现场提供2021-2023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清单》（本科模板见附件2、）；查看《毕业论文（设计）清单》及存放整理情况。

六、研究生检查内容

（一）整体自评自建情况。对照质量认证指标，梳理学院质量认证自评自建整体情况，如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等。

（二）教学工作落实情况

院级课程开设和毕业考核（试）是否严格按照《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试行）》（桂医大研〔2023〕1号）、《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课程学习管理规定(试行)》(桂医大研〔2023〕2号)执行。

检查内容：专业核心课、专业方向课等院级课程教材、教学进度表、教学大纲、课程PPT、课程考核（试卷）、成绩单等；毕业考核包括专业理论考试、专业英语考试的相关材料，如考试安排表、试卷、答卷、签到表（学生、监考员）等。（《试卷清单》模版见附件4）

（三）培养环节落实情况

1.开题报告：是否按《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工作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执行。

检查内容：开题报告会答辩记录、《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报告书》及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内容完成情况。

2.研究记录：研究生的课题研究是否做好记录，研究生学位论文研究记录册等是否规范、妥善保存。

检查内容：研究记录册等。

3.中期考核：是否按《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桂医大研〔2022〕54号）相关要求执行。

检查内容：《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表》及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内容完成情况。

4.实践考核

（1）教学实践考核：各培养单位是否根据培养目标制定完整的轮科计划，并在规定时间完成考核。

检查内容：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内容完成情况。

（2）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实践训练过程中，是否做好实践培训记录，如：药学、公共卫生、社会工作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社会实践报告等。

检查材料：实践记录本及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内容完成情况。

（3）临床实践考核：各培养单位是否根据培养目标制定完整的临床轮科计划，并在规定时间完成考核。

检查内容：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内容完成情况。

七、时间安排

（一）6月24日—27日，审核评估督导检查组布置检查相关工作。

（二）6月28日上午下班前，检查单位扫描以下二维码，在线填写《检查回执信息》。



链接：

https://docs.qq.com/sheet/DZFVEeWdPTVZLTFpV?tab=BB08J2

（三） 7月1日—5日，学校质量认证督导检查组实地考察，开展检查活动，完成二级学院检查。

（四）7月12日前，质量认证督导检查组秘书收集整理检查组意见，将《二级学院质量认证检查意见反馈表》（本科见附件3、研究生见附件5）WORD版发送至邮箱zlrz2024@163.com。

八、工作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该项工作，积极主动配合完成该检查工作，提前准备好检查场地、检查材料等，安排好对接联络员，确保现场随机调阅的材料放到指定地点。

（二）检查专家组：根据各二级学院的自评自建情况进行评分，填写《二级学院质量认证检查意见反馈表》。

（三）检查组秘书：作为检查专家组与检查对象之间的沟通桥梁，做到及时上传下达，联系协调。做好组内信息和材料收集工作。做好相关记录，汇总整理专家组在检查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和指导意见；做好检查组检查期间的拍照等工作。

未尽事宜，请联系 吴老师，郭老师 5300803

附件：1.本科试卷清单

1. 本科2021-2023届毕业设计I论文清单
2. 二级学院审核评估检查意见反馈表（本科）
3. 研究生试卷清单
4. 二级学院质量认证检查意见反馈表（研究生）

质量认证办公室

 2024年6月24日